

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韩江干流治理工程（梅县段）水保监测和环境监测[项目编号：JG2025-4240]项目资格后审工作已完成，现将资格审查结果予以公示，具体如下：

| 序号 | 投标申请人名称          | 资格审查结果（通过/不通过） | 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
| 1  | 广东粤丘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    | 通过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|
| 2  | 中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    | 通过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|
| 3  | 深圳市新安泰生态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| 通过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|
| 4  | 广东理行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  | 通过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|

注：投标人资格条件中，有类似工程业绩要求的招标项目，投标人类似工程业绩见附件。

公示时间从 2025 年 09 月 27 日 00 时 00 分 至 2025 年 10 月 01 日 00 时 00 分止。

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项目资格审查结果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向招标人书面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对招标人的异议答复不满意的，可持招标人的异议答复和投诉书，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第六十条第一款的规定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（招标人）：梅州市梅县区水务工程建设服务中心  
联系人：吴工  
联系电话：0753-2589082  
联系地址：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文化路 8 号

投诉受理部门（招标投标监督部门）：梅州市梅县区水务局  
联系电话：0753-2589083  
联系地址：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文化路 8 号

招标人：梅州市梅县区水务工程建设服务中心  
2025 年 9 月 26 日

